

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26 年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有研新材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6 月 12 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制定〈有研新材 2026 年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〉的议案》，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、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，其中《关于制定〈有研新材 2026 年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〉的议案》因涉及全体董事的薪酬，基于谨慎原则，全体董事回避表决，同意将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对象

（一）董事

公司董事会全体在职成员，包括内部董事、外部董事、独立董事。

（二）高级管理人员

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、总法律顾问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其他人员。

二、适用时间

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三、薪酬方案

（一）总体结构

公司内部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年薪、绩效年薪、中长期激励收入构成，其中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合计为年度薪酬。绩效年薪是与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相挂钩的浮动收入，根据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兑现，原则上绩效年薪基准不低于年薪基准的 60%。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由董事津贴构成。所有薪酬均为税前金额，公司依法代

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及个人承担的社保、公积金、企业年金等。

（二）董事薪酬标准

1、内部董事：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或聘任合同，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全职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的，按其实际担任职务对应的岗位标准执行薪酬，董事职务不另行领取津贴。

2、外部董事：不在公司领取薪酬、津贴及其他报酬，股东会另行批准的除外。

3、独立董事：实行固定董事津贴制，标准为人民币 12 万元/年/人（税前），按月发放。除董事津贴外，不享受公司其他薪酬、社会保险及福利性待遇。

（三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

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、中长期激励收入构成，其中：

1、基本年薪：为年度基本收入，按月固定发放。

2、绩效年薪：与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相挂钩的浮动收入，根据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兑现，绩效评价以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基础，在年度报告披露及绩效评价完成后核发。原则上绩效年薪基准不低于年薪基准的 60%。

3、中长期激励收入：包括任期激励收入以及超额利润分享、股权激励、分红激励等中长期激励工具所产生的收入，其中任期激励收入与任期绩效考核结果挂钩，在任期结束并经审计后兑现。其他中长期激励工具按照公司相关规定执行。

四、审议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制定〈有研新材 2026 年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〉的议案》。其中，《关于制定〈有研新材 2026 年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〉的议案》全体委员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董事会的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制定〈有研新材 2026 年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〉的议案》。其中，《关于制定〈有研新材 2026 年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〉的议案》全体董事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股

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6月13日